



双语
译林

壹力
文库

047

REBECCA

蝴蝶梦

杜穆里埃是二十世纪最受误读,同时也是最为迷人的小说家之一。

——萨利·布尔曼(《蝴蝶梦》续作《丽贝卡的故事》作者)

Daphne du Maurier

〔英国〕达芙妮·杜穆里埃 著 方华文 译



译林出版社

双语译林
壹力文库
047

〔英国〕达芙妮·杜穆里埃 著
方华文 译

蝴蝶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蝴蝶梦: 汉英对照 / (英) 杜穆里埃 (Maurier, D.) 著;
方华文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2.8

(双语译林·壹力文库)

ISBN 978-7-5447-2946-8

I. ①蝴… II. ①杜… ②方… III.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②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H319.4; 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26905号

书 名 蝴蝶梦

作 者 [英国] 达芙妮·杜穆里埃

译 者 方华文

责任编辑 王振华

特约编辑 谢晗曦

原文出版 Virago Press, 2003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肥城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0毫米 1/16

印 张 25

字 数 348千字

版 次 2012年8月第1版 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2946-8

定 价 43.8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中国古代有一位名叫庄子的哲人，一日酣睡之中梦见自己化为蝴蝶，飘飘然，仿佛自己真就是蝴蝶。不久醒来，又觉得自己还是庄子。哲人日已远，给后世留下了一个出神入化的寓言故事——“庄子梦蝶”。无独有偶，有位英国女作家杜穆里埃也写了一本名为《蝴蝶梦》的小说，可是翻开书从头至尾竟未飞出一只蝴蝶。原来，《蝴蝶梦》本名《丽贝卡》，与蝴蝶毫不相干。此名的最初翻译者大概因为书中以说梦为肇端，便信手“捉”来几只蝴蝶，从而译得此名。“庄子梦蝶”乃物我两忘梦境之极致，其他任何梦境都无出其右。至于《蝴蝶梦》中的主人公也做了一个梦，意境如何？我们读罢小说便可知晓。

《蝴蝶梦》以第一人称“我”的口吻，向人们描述了发生在曼德利庄园里的一段扑朔迷离的故事。“我”梦游曼德利，庄园已经面目全非，残垣断壁，杂草丛生，颓败而凄凉，勾起了“我”对昔日庄园生活的回忆。“我”二十一岁那年，与长“我”二十余岁的德温特先生萍水相逢。两人虽然年龄悬殊，但情投意合，不久便双双坠入爱河，既而结为连理同返曼德利庄园。

丹弗斯夫人是庄园的女管家，曾经服侍过德温特的前妻丽贝卡。丽贝卡驾艇出海遇难后，女管家忠心不改，庄园里的生活起居皆依循丽贝卡生前的方式，任何人不得变动。丹弗斯夫人一袭黑色长裙，不苟言笑。“我”在她面前，如芒刺在背，经常手足无措，唯恐触犯庄园里的“清规戒律”。她全然不把“我”视为庄园的女主人，相反在“我”面前盛气凌人，对“我”或百般刁难，或暗中算计，处处设置障碍。一次，曼德利举办一场规模盛大的化装晚会，丹弗斯夫人怂恿“我”借机表现。当“我”身着丹弗斯夫人推荐的晚礼服亮相时，全场一片愕然，德温

特也怒容满面。事后“我”才知道，这套晚礼服与丽贝卡某次化装晚会穿的服装毫无二致。“我”沮丧到了极点，只好独自外出漫步于庄园四周和海滩，以消除烦闷。待内心平静下来，“我”开始梳理在曼德利的种种经历：脸色阴沉的女管家，死后阴魂不散的丽贝卡，凄凉的海滨小屋，还有一位自称是丽贝卡表兄的不速之客，等等等等。“我”觉得种种迹象背后隐约有着不可告人的秘密。一次海湾搁浅事故后，人们打捞出—条沉船，一个个秘密也随之浮出水面……

《蝴蝶梦》—书的作者达芙妮·杜穆里埃是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英国文坛上极为活跃的女作家，长期生活在英国西南部大西洋沿岸的康沃尔郡，喜好驾艇出海，眷恋田园风光，经常在乡间田野散步，—边欣赏秀丽景色—边构思，写下了不少以康沃尔郡为背景的小说。讲故事或许是女人的天性，而杜穆里埃在这方面尤为擅长。她讲的故事选材随心所欲，—经她的生花妙笔即变得引人入胜。她在野外漫步时，放眼远眺，各种景物尽收眼底，思绪不仅流连于大海、蓝天、白云之间，还在古堡、庄园、幽灵中徘徊。她对事物的感受极为敏锐，无论是重大事件还是家长里短，都会引起她的浓厚兴趣。她经常深入乡间，和农夫交朋友，与庄园主攀谈。丰富的生活经历成为她文学创作的醇浓的源泉。她把生活中得来的素材反复咀嚼、筛选，然后编织成离奇古怪的故事，娓娓道来，令人听了着迷。她—生写了《牙买加客栈》《法国人小湾》和《堂妹雷切尔》等十余部小说，影响最大的当属《蝴蝶梦》。

杜穆里埃的小说受哥特风格的影响很深，多有惊险、曲折、离奇的情节。同时，她也是一位设置悬念的大手笔，把悬念贯穿《蝴蝶梦》始终，从而引得故事情节—浪高过—浪，直至达到巅峰。悬念中，丽贝卡的卧室芳香四溢，幽灵不散；女管家丹弗斯夫人颐指气使，行踪诡秘；海滨小屋突兀于岸边，为何废弃？种种悬念犹如九连环，—环套—环，扣人心弦。自然，所有的悬念都伴随着故事情节的发展而冰释，读者应当不再迷惑。谁知在小说结尾时，杜穆里埃又设置了最后—个悬念：毁灭曼德利庄园的那场熊熊大火，究竟是失火还是纵火？如果是纵火，纵火者是谁？难道是女管家？匪夷所思。若要知道大火的起因，

最简捷的方法便是询问悬念的设置者。然而斯人已逝，只好由着读者猜度。

清新的风格，优美的文字，以及小说中鲜明的人物个性，使杜穆里埃的小说魅力无穷。《蝴蝶梦》中的三个女主角，来自不同的社会阶层。她们或相貌平平却天性善良，或外表美丽却内心邪恶，或表面岸然却色厉内荏，与一般文学作品中美丽的脸蛋儿必配以似水的柔肠这种人物描绘手法迥然不同。“我”是一位极为普通的女子，虽无姣美的容貌和显赫的出身，却有着德温特最为看重的纯情和善良的内心。“我”厌恶人与人之间的尔虞我诈，情愿永远置身于大自然之中，与花草、明月、海涛、微风为伴，过一种惬意的宁静生活。丽贝卡那如花的容貌无疑会令所有温文尔雅的绅士倾倒，然而人们一旦透视到她那邪恶阴毒的内心，就会像害怕瘟疫那样避犹不及，哪里还敢同她亲近。从中不难看出作者对世俗审美观念的反对，以及对平民阶层的希冀、同情之心。杜穆里埃的小说所以能在世界名著里占有一席之地，除构思独特、语言优美外，人物的刻画也十分成功，有关于心理的描绘非常细腻，从而为她赢得了极高的文学声誉。

我从事文学翻译已经十载有余，曾通读过《蝴蝶梦》英文原版数遍。其书虽有若干种中文译本流通，然却有句子冗长、词汇陈旧之嫌，令读者费解。重译此书，除力求语言简洁、明快之外，还力求再现书中清新、流畅的风格和栩栩如生的人物。让我们一道翻开《蝴蝶梦》，沿着作者的思绪，穿过蜿蜒的羊肠小道，步入树木参天的密林，梦游虚幻神秘的曼德利庄园……

方华文

完稿于一九九七年七月

美国新奥尔良

目 录

译 序	1
第一章	1
第二章	5
第三章	12
第四章	21
第五章	35
第六章	45
第七章	62
第八章	79
第九章	88
第十章	106
第十一章	119
第十二章	135
第十三章	149
第十四章	164
第十五章	173
第十六章	191
第十七章	216
第十八章	233
第十九章	251

第二十章.....	270
第二十一章.....	287
第二十二章.....	303
第二十三章.....	316
第二十四章.....	335
第二十五章.....	351
第二十六章.....	360
第二十七章.....	373

第一章

昨夜我又一次梦游曼德利。我似乎站在那扇通达车道的铁门前，由于去路受阻，一时近身不得。铁门上挂着大锁和链条。身置梦境的我高声呼唤守门人，但无人应答，于是趋前透过锈迹斑斑的门辐仔细一瞧，发现守门人小屋已是一片荒芜的景象。

烟囱里不见炊烟，小格窗敞开着，满目苍凉。后来，我跟所有的梦中人一样突然产生了超人的力量，似幽灵般穿过了眼前的障碍。那车道还和从前一样曲曲弯弯，但我举步前行，随即意识到了其中的变化——只见那车道又狭窄又杂乱，跟我们所熟知的大不一样。起初我茫然不解其故，待我低头躲开那在眼前摇荡的树枝时，方才觉察到发生了什么样的事情。大自然偷偷摸摸、阴险毒辣地步步进逼，又恣意横行起来，把它那长长的贪婪的手伸向了车道。甚至在过去，那片树林就一直对车道虎视眈眈，最后终于占了上风。车道两旁的树木又稠又密，黑魑魑，无拘无束。山毛榉一株株紧挨在一起，裸露出发白的树杈，枝条纵横交错，怪诞地相互拥抱，在我的头顶遮出一片穹窿盖，活似教堂里的拱道。另外，还有一些其他的树木——敦实的橡树、扭曲的榆树以及许多叫不上名的树木，它们跟山毛榉盘根错节，拱出沉寂的大地，和一些已经从我的记忆中消失的畸形灌木及植物杂居一处。

在杂草和青苔的挤压下，车道成了细细的长带，砾石路面已不复存在。低垂的树枝使行人步履维艰，而多瘤的树根看起来好似骷髅的手。在这片密林之中，处处可见曾经充为路标的灌木，它们被修剪得整整齐齐，美观典雅；也可见曾经以蓝色的花冠享有美誉的绣球花。而今，由于无人控制，它们恢复了野性，不开花结实，一味往高处长，

又黑又丑，跟旁边的那些没名堂的寄生植物一个模样。

昔日的车道，现在的羊肠小路朝前延伸，忽东忽西。有时我以为它已消失，谁料它又从别的地方冒出来，也许从一棵横卧的树下，或者从冬雨冲出的泥泞水沟的彼岸挣扎着向远处蜿蜒。我万万没想到这段路程竟如此漫长，肯定和那些树木一样已成倍增加。眼前的道儿似乎是一条迷途，根本不是通向我们的房宅，而是通向遮天蔽日的荒林。蓦然，我一眼瞧见了那房宅，它隐没在铺天盖地、非自然生长的灌木丛中。我站在那儿，一颗心在胸腔里怦怦乱跳，热辣辣的泪珠在眼眶里打转。

这就是曼德利，这就是我们的曼德利，缥缈、静谧，一如往昔，灰色的石壁在梦境的月光下闪闪发亮，竖棂窗户映出绿色草坪和游廊。整齐对称的围墙以及宅院本身并未因时光的逝去而稍有逊色。曼德利宛若掌心的一颗明珠！

游廊缓缓而下，通向草坪，草坪则伸向大海。转过身去，我看得见银白色平静的海面，在月光下就像是一泓风平浪静的湖水。梦境中的水面无波无澜，惨白的天空清澈如洗，不见一丝从西边飘来的云儿。我又回过身去瞧那房宅，但见它巍然屹立，神圣不可侵犯，活生生仿佛我们昨日才离开一样，然而花园却似那片林子一般遵循着弱肉强食的原则。石楠竟高达五十英尺，和羊齿草绞扭缠绕在一起，还跟许多没名堂的灌木交配联姻。那些杂种灌木似乎意识到了自己卑微的出身，可怜巴巴地依偎在石楠的根茎旁。一株紫丁香和铜红山毛榉结为伴侣，而素来以美为敌的常青藤伸展开蔓须，恶毒地将它们绑在一起，使这一对情侣沦为俘虏。常青藤在荒芜的花园里横行霸道，长长的茎蔓爬过草坪，眼看就要侵入房宅里了。另外还有一种树林里的杂种植物，它们的种子很久以前曾散落在大树底下，随即被人们所遗忘，现在它们和常青藤齐头并进，挺着丑陋的身体，像大黄草一样，朝着曾经一度水仙花盛开的柔软的草地进发。

荨麻随处可见，它们是入侵大军的先头部队。它们遮住了游廊，爬满了小径，把粗俗细长的身子靠在窗台上。它们又是大意的哨兵，

因为它们的队伍多处被大黄草突破，于是它们焦头烂额、气息奄奄地匍匐在地，一任野兔践踏。我离开车道向游廊走去，因为荨麻是阻挡不住我这个梦中人的。我魂销心迷，直奔前方。

月光能使人产生奇异的幻觉，甚至对梦中人也不例外。我敛声屏气静静伫立，觉得那房宅并非一个空壳，而像从前一样是有生命、有呼吸的。

窗户里透出灯光，窗帘在夜风的吹拂下轻轻摆动；藏书室的房门一定还半掩着，和我们走时一样，而我的手帕放在桌上一瓶秋季玫瑰花的旁边。

我们的房间一定还留有我们的痕迹：一小摞准备归架的图书、一份乱扔着的《泰晤士报》、烟灰缸里的一段烟蒂。我们枕过的枕垫斜倚在椅子上；壁炉里的木炭灰仍苟延残喘，待天亮又会死灰重燃。我们的爱犬杰斯珀伏卧在地板上，眼里充满了灵性，耷拉着硕大的下巴，听到主人的脚步声，便扑嗒扑嗒摇动尾巴。

一朵乌云不知不觉遮住了月亮，徘徊了一会儿，像是一只黑手蒙在了脸上。刚才的幻景顿然消失，窗子里的灯火也随之熄灭。眼前的房宅最终又变成了一个凄凉的空壳，没有灵魂，没有人迹，在那冷眼观望的墙壁后边再也听不到往日的絮絮低语。

这是一座坟墓，在那废墟里边埋葬着我们的恐惧和痛苦。一切都不会再死而复生。我醒着的时候想到曼德利，绝不会感到难过。可惜当时的生活充满了忧虑，不然我可能还会想起诸般美景。我会想起夏日的玫瑰花园、黎明时分的鸟语、栗树下的茶点以及草坪坡下传来的阵阵涛声。

我还会想起盛开的紫丁香以及幸福谷。这些景象是永恒的，不会随风飘散。这种回忆不会引起我的伤感。乌云遮住月亮的当儿，我在梦里做出了这样的判断，因为我和多数游历梦境的人一样，知道自己正在做梦。实际上，我正在数百英里开外异国他乡的一家旅馆里，躺在空落落的小卧室中，要不了多长时间便会醒来，为小屋里缺乏意境而觉释然。我会叹口气，伸伸懒腰，侧过身迷惘地望望那轮跟梦境里

柔和的月亮迥然不同的灿烂红日以及寥寂晴朗的天空。白天在等待着我们俩，无疑既漫长又平淡，不过却充满我们以前享受不到的宝贵的静谧。我们不会谈及曼德利，我也不会跟他讲我的梦，因为曼德利不再属于我们，曼德利已不复存在。

第二章

我们再也不能重返故里，这一点已确实无疑。过去的影子仍寸步不离追随着我们。我们竭力想忘掉那些往事，把它们抛置脑后，但它们随时都会重新浮现。那种惊恐、内心里惶惶不安的感觉发展到最后，就会变成盲目的不可理喻的慌乱。谢天谢地，眼下我们心境平和，然而那种感觉很可能会以某种不可预见的方式重现，又和从前一样跟我们朝夕相伴。

他非常有耐心，从不口出怨言，即便忆及往事也不说句发牢骚的话。他一定常常想起过去，只是瞒着我罢了。

从他的一举一动我便能看得出来。他常常在突然之间就显得茫然困惑，可爱的脸上所有的表情都消失得一干二净，仿佛被一只看不见的手一把抹去，取而代之的是一张面具，一件雕塑品，呆板而冰冷，仍然英俊潇洒，但没有一丝生气。他常常拼命地抽烟，一支接着一支，扔掉时也不熄灭，结果弄得满地都是闪着亮光的烟蒂，似花瓣一般。他接住一个话头就快言快语地朝下讲，情绪热烈，其实言之无物，只不过借以排遣心中的苦闷。据说有这样一种理论：只有经过磨难才会变得高尚而坚强，因而无论是今生还是来世，如欲得到净化就必须经受烈火的淬砺。这话听起来似乎有些荒唐，但我们却充分领略到了其中的甘苦。我们俩都有过恐惧和孤独，都尝受过巨大的悲哀。我认为，在生命的长河中，每个人或迟或早都会面临考验。我们人人都有各自的灾星蹂躏和折磨我们，到头来都得以决战分晓。我们俩战胜了自己的灾星，或者说我们自认为如此。

灾星再也不来蹂躏我们了。我们度过了危机，当然身上也留下了创伤。他对灾难的预感从一开始就是正确的；我却像一出三流戏里瞎

喊乱叫的演员，声称我们为自由付出了代价。说起来，我已经扮演够了这种离奇的情节剧，如能保持眼下的宁静和安逸，我宁愿用自己的五官作代价。幸福并非可以估价的财物，而是一种思想状态，一种心境。当然，我们也有沮丧的时候，但在其他的场合，时间却不受钟表的计量，绵亘奔向永恒。看到他的微笑，我就清楚我们正携手并肩一道往前走，思想的分歧或观点的冲撞都没有在我们之间设下障碍。

如今，我们彼此之间已不存在任何秘密，可谓休戚与共，同甘共苦。在我们的小旅馆里，尽管生活乏味，饭菜粗劣，天天如此，周而复始，但我们并不愿改变现状。要是迁往大旅馆里，势必会遇到他的许多熟人。我们二人都喜欢朴实无华。有时也感到无聊，但无聊却是治疗恐惧症的良药。日子在按部就班地进行，我逐渐培养了一种朗读的才能。根据我的了解，唯有邮差迟迟不至时，他才会露出焦躁的神情，因为这意味着我们必须多等一天才能拿到英国来的邮件。我们打开收音机，可收音机的声音却使人感到十分烦恼。我们宁愿让激动的情绪积压在心里；许多天以前进行的一场板球赛的战果，却对我们有着很重大的意义。

各种球类的决赛、拳击赛，甚至连台球比赛的得分，都可以使我们摆脱无聊的心境。小学生运动会的决赛、跑狗赛以及偏僻县镇稀奇古怪的小型赛事，都会引起我们的强烈兴趣。有时搞到几本过了期的《田野》杂志^①，我看看看着便心往神驰，仿佛从这弹丸小岛回到了春意盎然的英国现实生活中。杂志里描绘了石灰岩间的小溪，描绘了蜉蝣，描绘了芳草地上的酢浆植物，也描绘了在森林上空盘旋的白嘴鸦，这种鸟类在曼德利常常可以看到。在那些翻烂了的纸页上，我嗅到了润土的气息、泥炭沼的酸味，仿佛看见湿漉漉的青苔地上白点斑斑，布满了苍鹭的遗失。

有一回，在朗读一篇关于斑尾林鸽的文章时，我似乎又回到了曼德利的密林中，鸽子在我的头顶扑扇着翅膀。它们那柔和、悠然的鸣叫在夏日炎热的下午给人以十分舒适凉爽的感觉，要不是杰斯珀用湿

① 一本反映上层乡绅生活的杂志。

鼻子一路嗅着地面，穿过矮树丛跑来找我，绝不会有谁来破坏它们的安宁。受到惊吓的鸽群活像一些沐浴时被人瞧见的老处女，傻头傻脑骚乱起来，振翼飞出藏身的地方，扑棱棱拍打着翅膀，风驰电掣地掠过树梢，消失得无影无踪了。随之，四周又恢复了寂静，而我却不知怎么感到忐忑不安，发现太阳不再在飒飒响的树叶上编织图案，树枝变得黑糊糊的，阴影加长，家里肯定已摆上了新鲜的山莓，到了吃午后茶点的时间。于是，我从羊齿草上站起身，抖一抖陈年树叶留在裙子上的灰土，冲着杰斯珀打一声呼哨，抬腿向宅子里走去。我边走边在心里鄙夷自己，不知为何要步履匆匆，为何还要朝身后飞快地瞥一眼。

说来奇怪，一篇讲述斑尾林鸽的文章竟会勾起我对往事的回忆，使我在朗读时结结巴巴。看到他阴沉的脸色，我立刻停止了朗读，随后就翻动纸页，直到我看见一则报道板球赛的短讯。这是一篇缺乏浪漫色彩、枯燥乏味的报道，描绘了米德尔塞克斯队在奥佛尔球场上怎样采用陈旧的套路击球，竟然使比分不断地上升。真得感谢那些表演精彩、身穿法兰绒运动衣的健儿哩，因为他不一会儿就恢复了平静的表情，脸上又有了血色，以善意的激愤口气嘲笑起塞雷队的球术。

我们避免了一场对前尘旧影的回溯，从中我也吸取了教训。在他面前，可以读读英国的新闻、体育、政治以及有关豪华生活的文章，而对于那些令人伤感的東西，我以后只好留给自己去偷偷咀嚼回味。色彩、芬芳、声音、雨水、浪涛的拍击，甚至连秋季的雾霭和潮水的咸味，全都是曼德利留下的不可磨灭的回忆。有些人喜欢看火车时刻表，并把这作为嗜好。他们做出安排，全国各地到处旅游，热衷于把无法沟通的地区连接在一起。我的嗜好即便也很古怪，却比他们的嗜好多几分情趣。我收集了大量有关英国乡村的资料。对于英国每一片荒野的主人以及他们的佃农，我都能一一叫出名字。我知道有多少只松鸡，多少只鹧鸪以及多少头鹿被射杀；我知道哪儿有鳟鱼欢蹦，哪儿有鲑鱼跳跃。我关心所有的猎人聚会，注意着每一次狩猎的情况，甚至连训练小猎犬的人的名字我也很熟悉。庄稼生长的状况，肉牛的价格以及肥猪染上的怪病，这些全都使我兴趣盎然。也许，这只是一种难登

大雅之堂的消遣，不需要用许多智力，然而在阅读有关文章时，我毕竟呼吸到了英国的空气，增长出勇气来面对异国耀目的天空。

破败的葡萄园和坍塌的石墙已变得无足轻重，因为我只要愿意，完全可以驾驭住驰骋的遐思，从湿漉漉的条纹状篱笆上摘几朵毛地黄花和几朵苍白的剪秋罗。

采花的兴致是一阵心血来潮，这使我柔情缱绻，驱散了心头的痛苦和懊悔，为我们漂泊的生活平添了几分甜蜜的感觉。

由此，我度过了一个惬意的下午，回到旅馆时笑容满面，神清气爽，跟他一道共用茶点。我们吃的东西一成不变，总是每人两片涂黄油的面包和一杯中国茶。在他人的心目中，我们一定是一对呆板的夫妇，死死地墨守在英国养成的积习。旅馆的阳台倒是很干净，在数世纪的阳光照射下已显得发白，失去了特色。站在这儿，我不禁又想起了曼德利，想起了四点半钟用茶点的情形……桌子摆在藏书室的壁炉前，房门准时打开，接着，仆人按照千篇一律的程序放置茶具：银盘、茶壶和雪白的餐巾。杰斯珀耷拉着大耳朵，对端进来的糕点装出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我们面前总是堆放着丰富的食物，可我们吃的却很少。

此刻，我仿佛又看到了那些滴着油汁的煎饼、小块的尖角吐司以及热气腾腾的烤饼；三明治不知是用什么样的材料做成，飘着异香，闻了让人感到心情愉快；姜饼的味道也非常特殊；白蛋糕一放到嘴里就化，而跟它形影不离的果糕却不易消化，里边包满了果皮蜜饯和葡萄干。这一顿食物足够一户饥饿的人家受用一个星期。我不知道那些撤下去的东西是怎么处理的，有时候心里为那样的铺张浪费感到不安。

我从不敢开口问丹弗斯夫人是怎么安排的，生怕她用轻蔑的眼光看我，嘴角挂着冷若冰霜、高人一等的微笑。我可以想象得来，她会这样说：“德温特夫人在世时，从没有抱怨过。”真不知这位丹弗斯夫人目前在干什么，还有那个费弗尔。记得正是她脸上的那种表情，使我第一次产生了惶恐不安的感觉。我当时不由自主地暗忖：“她在拿我跟丽贝卡做比较。”于是，阴影似利剑一般插在了我们中间……

啊，现在那一切都成了往事，永远不再复返。我的心灵不再遭受

折磨，我们夫妇俩都获得了自由。就连忠实的杰斯珀也到了快活的猎场，曼德利已不复存在。它像空壳一样隐没在杂乱无章的密林之中，跟我在梦里看到的一样，野草丛生，成为鸟类的栖息场所。有时，也许一个流浪汉遇到突降的暴雨，会到那里暂时躲避。如果他胆子壮，到那儿走一遭倒不会感到惊慌。但如果是一个胆小如鼠的人，或者一个神经紧张的偷猎者，曼德利的树林会让他毛骨悚然。也许，他会偶然撞见海角处的那间小屋，躲入那摇摇欲坠的屋顶下他绝不会感到快活，淅沥的细雨声让人感到不安。那儿也许仍残留着一种阴森森的气氛……在车道的转角处，树木已遮住了砾石路面，那儿也非逗留之处，尤其在太阳落山之后。树叶沙沙作响，那声音很像一个身穿晚礼服的女子在悄悄走动；当树叶突然抖动，飘落到地面上时，那啪嗒啪嗒的声响可能就是她急促的脚步声，而砾石路面上的脚印可能就是她的缎面高跟鞋所留下的。

每逢忆及这些情形，我都要回到旅馆的阳台上如释重负地观赏一番眼前的景色。这儿阳光明媚，阴影无藏身之地，石砌的葡萄园在艳阳下微光闪烁，九重葛植物由于落满了尘埃而泛白。也许，总有一天我会对这景色产生眷恋之情。此时此刻，它即便没激起我的爱慕，起码也给了我自信。自信是一种我非常珍视的素质，不过我的自信未免有些姗姗来迟。大概是由于他对我的依赖，我才最终勇敢起来。总之，我摆脱了自卑和怯懦，在生人面前不再害羞，与初次乘车前往曼德利时相比已判若两人。那时我满怀着希望和热情，拼命地想取悦于人，可是却因言行笨拙而陷入困窘的境地。正是由于缺乏镇定自若的态度，我才给丹弗斯夫人之辈留下了恶劣的印象。和丽贝卡相比，我该是一种什么样的形象呢？记忆似桥梁跨越了流逝的岁月，我可以想起自己当年的情形：头发又直又短，年轻的脸蛋不施粉黛，穿着不合体的衣裙和自制的短褂，寸步不离跟在范·霍珀夫人的屁股后边，活像一匹局促不安的小马。她常常领着我去吃饭，穿着高跟鞋一扭一扭的，五短身材很难保持住平衡，过分艳丽的绗边短上衣衬托出她肥大的胸脯和摇摆的臀部，头上的新帽子斜插着一根大得惊人的羽毛，裸露出的